

广西万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北流市县域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及中心药房建设
项目医疗设备购置（第五批）

项目编号：YLZC2025-G1-810281-WTGC

招标人：北流市人民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万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 2 |
| 第二章 | 采购需求 | 5 |
| 第三章 | 投标人须知 | 25 |
| 第四章 |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45 |
| 第五章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52 |
| 第六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5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北流市县域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及中心药房建设项目医疗设备购置（第五批）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按要求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计划号：YLZC2025-G1-82987

项目编号：YLZC2025-G1-810281-WTGC

项目名称：北流市县域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及中心药房建设项目医疗设备购置（第五批）

预算总金额：426.9030 万元

最高限价：426.9030 万元

采购需求：北流市县域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及中心药房建设项目医疗设备购置（第五批），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个日历日内交付并安装调试验收完毕。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 1：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自发布公告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或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获取采购文件”跳转到政采云系统获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年12月2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投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现场开标地点：北流市月塘路城南客运站三楼（北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显示屏所安排的开标室

网上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玉林）（<http://ggzy.yulin.gov.cn>）。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CA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

（3）CA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 交易服务单位：北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775-6396070。

5. 评标方式：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流市人民医院
地址：北流市清湖路5号
联系人：李工
联系方式：0775-620631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万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流市月塘路（城南客运站）综合大楼三楼
项目联系人姓名：邓雁芳
联系电话：0775-620118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邓雁芳
电话：0775-6201180

4. 监督部门

名称：北流市财政局
联系方式：0775-6235685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万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03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4.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5.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 采购预算：**426.9030 万元。**

| 采购需求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功能参数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一、数据中心 IT 资源池 | | | | |
| 1 | 超融合服务器 | <p>▲一、硬件配置要求：</p> <p>1、服务器高度≥2U，标配原厂导轨，可以放入 42U 标准机柜；</p> <p>2、CPU：配置≥2 颗性能不低于 C86 2.5GHz 32 核模块；</p> <p>3、内存：配置≥512GB DDR5 5600hz 内存，支持≥16 根 DDR5 内存；</p> <p>4、硬盘：提供≥12 个 3.5 英寸硬盘槽位，≥4 个 2.5 英寸硬盘槽位，本次配置≥2 块 480GB SSD 硬盘(系统盘)，≥6 块 8TB HDD 硬盘(数据盘)，≥2 块 1.92TB SSD 硬盘(缓存盘)；</p> <p>5、网卡：配置≥4 端口千兆电接口，≥4 端口万兆光接口；</p> <p>6、Raid 卡：配置≥1 块 12Gb 2 端口 Raid 卡(含 4G 缓存)，支持 RAID0/1/5/6/10/50/60；</p> <p>7、提供三年硬件维保；</p> <p>8、电源：配置≥2 个支持热插拔的白金级电源模块，单电源功率≥1300W；</p> <p>9、联合管理:设备自带小规模服务器统一管理的能力，对已添加的服务器设备查看可管理设备的基本状态信息、执行电源管理，KVM 访问、批量删除等；</p> | 4 | 台 |
| 2 | 计算服务器虚拟化软件 | <p>▲一、软件配置需求</p> <p>1. 提供≥2 颗超融合管理 CPU 授权许可，≥2 颗存储虚拟化 CPU 授权许可，提供≥2 颗计算虚拟化 CPU 授权许可，提供 3 年软件技术支持服务；</p> <p>2、为保障超融合的产品兼容性和运维便捷性，要求超融合硬件服务器、交换机、计算虚拟化软件、存储虚拟化 SDS 软件、网络虚拟化 NFV 软件同一品牌且完全自主研发，不接受第三方软件的整合，以保证功能的可靠性和安全性。</p> <p>3、同一节点同时支持虚拟化和 3 种存储功能，最少只需 3 个节点集群即可同时提供虚拟化、分布式块、对象、文件存储服务。</p> <p>4、本次要求实施纠删码，采用 4+2、4+2: 1 等纠删码方式，提高后续存储空间利用率(≥66%)；</p> <p>二、超融合管理软件要求</p> <p>1. 一键僵尸虚拟机管理：支持使用一键鼠标按钮快速查看、启动、删除、批量启动和批量删除长时间未使用且处于关闭状态的虚拟机，进行资源利用率统计，降低运维工作量与难度，保障投资；</p> <p>2. 一键虚拟机还原：支持使用一键鼠标按钮还原虚拟机到指定还原点状态，基于备份功能，虚拟机误删不影响还原功能，降低人为误操作带来的损失；</p> <p>3、提供虚拟机快照创建、还原和删除功能，支持打开内存快照，帮助客户精确还原运行时的状态，保障还原的虚拟机是启动状态。</p> <p>4、提供不少于 20 套虚拟负载均衡软件，单个虚拟负载均衡软件支持带宽性能≥3Gbps，需支持 HTTP、HTTPS、TCP 等监听协议，支持配置均衡算法(轮转算法，最小连接算法，源地址算法)。支持健康检查，可配置检查间隔、超时时长、重复次数等；</p> | 4 | 套 |
| 3 | 超融合交换机 | <p>▲1、交换容量≥2.56Tbps，包转发率≥1080Mpps，支持≥2 个电源插槽；</p> <p>▲2、提供≥24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提供≥24 个 1/10GE SFP+ 光口，提供≥2 个 40GE QSFP+光口；配置 14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p> <p>3、支持基于端口的 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 VLAN；</p> <p>4、支持跨设备链路聚合 M-LAG；</p> <p>5、支持 IPv4/IPV6 双栈管理和转发；</p> <p>6、支持通过图形化界面设备配置及命令一键下发和版本智能升级，全局配置及网管口配置，设备升级备份、监控及设备故障替换，组网拓扑可视及管理、设备列表展示等功能；</p> <p>7、整机最大 MAC 地址表≥32K；</p> | 2 | 台 |

| | | | | |
|-----------------|----------|---|---|---|
| | | 8、支持基于第二层、第三层和第四层的 ACL； 9、支持 IGMP Snooping v1/v2/v3, MLD Snooping v1/v2； 10、支持 OAM(802.1AG, 802.3AH)以太网运行、维护和管理标准； | | |
| 4 | 系统实施服务 | 提供超融合数据中心系统整体实施工作，硬件部署服务、资源规划、网络联调、业务部署等系统实施服务。 | 1 | 项 |
| 二、影像存储设备 | | | | |
| 1 | 分布式影像系统 | 1、▲国产品牌，采用全对称式分布式架构设计，支持多控制器负载均衡及故障自动切换；本次配置≥3个存储节点，存储集群整体实际配置国产 CPU 物理核数≥192核，CPU 的基础主频≥2.6GHz； 2、▲本次配置≥3个存储节点，单个存储节点配置至少 2 颗国产 CPU，要求主频≥2.7GHz,核数≥32 核；≥2 块 480GB SSD 硬盘、≥2 块 3.84TB NVMe SSD 缓存盘和≥6 块 16TB 7.2K RPM SATA 数据盘，配置≥256G 内存，配置≥4 个 10GE 接口（满配万兆光模块）和≥4 个千兆电口，配置≥2 个电源；支持 SSD、SAS、NL-SAS、SATA 类型硬盘混插；支持 iSCSI、NFS、CIFS、S3、Swift 存储服务； 3、提供统一容量授权，容量授权不区分块、文件、对象存储服务，本次授权容量≥500TB； 4、支持在不停机情况下，向集群中添加存储节点，实现业务不中断情况下扩充容量和性能。 5、存储分为硬件和软件两个部分，硬件使用通用服务器，软硬件解耦。软件部分按容量进行统一授权，同时提供块、文件、对象服务，软件一次授权终身使用，快照、缓存加速池等高级功能全部免费开放； 6、软硬一体机，不接受开源文件系统，非在 Lustre、Ceph、Gluster 等开源软件基础上更改，不接受双控存储，不接受 IO 节点+SAN 盘阵或 JBOD 的存储架构，采用成熟的稳定的商业版并行文件系统，支持 32+2 纠删码、多副本、K8S/CSI、POSIX/NFS/S3、IB/RoCE、文件/对象协议互通等功能； 7、提供不少于 3 年原厂软硬件维保服务，须提供针对此项目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 1 | 套 |
| 2 | 分布式存储交换机 | 1、▲交换容量≥2.56T，包转发率≥1080Mpps；提供≥2 个电源插槽； 2、▲提供≥24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提供≥24 个 1/10GE SFP+光口,提供≥2 个 40GE QSFP+光口；配置 14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 3、支持基于端口的 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 VLAN； 4、支持跨设备链路聚合； 5、支持 IPv4/IPV6 双栈管理和转发； 6、支持通过图形化界面设备配置及命令一键下发和版本智能升级，全局配置及网管口配置，设备升级备份、监控及设备故障替换，组网拓扑可视及管理、设备列表展示等功能。 7、整机最大 MAC 地址表≥32K； 8、支持基于第二层、第三层和第四层的 ACL； 9、支持 IGMP Snooping v1/v2/v3, MLD Snooping v1/v2； 10、支持 OAM(802.1AG, 802.3AH)以太网运行、维护和管理标准； 11、交换机须保证满足分布式影像系统的安装部署、业务运行需要，设备提供不少于 3 年原厂质保服务。 | 2 | 台 |
| 3 | 系统部署实施服务 | 提供分布式影像存储系统的硬件部署、资源规划、网络联调、业务上线、割接及数据迁移等全流程实施服务.以及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辅材、配件及耗材，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硬件相关：设备安装所需的机柜导轨、电源 PDU、光纤跳线、网线、电源线等所有线缆、光模块、线缆管理臂、标签等； 2、软件与许可：存储系统及交换机所需的全部软件许可、功能授权，并确保其有效性； | 1 | 项 |

| | | | | |
|----------------|------------|---|-----|---|
| | | 3、其他耗材：为保障系统稳定运行所必需的消耗品，如标签、理线器、静电防护用品等； | | |
| 三、云桌面系统 | | | | |
| 1 | 国产化云桌面一体机 | <p>1、▲单台硬件配置要求：配置≥2颗国产C86处理器，要求主频≥2.6GHz，核数≥48核；提供内存容量≥768GB DDR5 5600；系统空间≥2块480G SSD、缓存空间≥2块7.68T NVME SSD、存储空间≥6块12T SATA，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2个；配置≥2个电源，支持热插拔；标配原厂导轨。</p> <p>2、桌面云服务器出厂时需预装各类桌面云软件（含存储虚拟化等，永久授权），不提供未预装软件的裸机设备，存储虚拟化功能不限制存储容量，具备低成本、高可靠的存储方案；</p> <p>3、支持USB映射，兼容主流外设，如：扫描枪、医保读卡器、身份证读卡器、手写板、打印机、USB-key等不同外设；</p> <p>4、桌面云管理控制台应支持模板版本管理，包括增、删、编辑、版本切换及多版本应用；</p> <p>5、配置运维工具，可监控桌面运行状态、资源使用及网络性能；</p> <p>6、配置应用管控机制，支持通过禁止名单或允许名单限制应用、进程运行，规则可多维度配置；</p> <p>7、支持磁盘亚健康检测与告警，包括寿命、性能及错误状态等；</p> <p>8、支持虚拟机集中备份与恢复，可设置自动化备份策略；</p> <p>9、支持软件分发至指定虚拟机，实现免安装部署；</p> <p>10、支持虚拟机全盘或磁盘加密，保障数据隐私安全；</p> <p>11、提供产品3年质保和软件升级（自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p> | 2 | 台 |
| 2 | 国产化云桌面仲裁节点 | <p>1、▲为满足国产化要求，仲裁节点需配置国产操作系统，配置≥1颗8核国产CPU处理器，主频≥2.7GHz；</p> <p>2、内存：配置≥16GB；</p> <p>3、硬盘：配置≥128GB；</p> <p>4、接口：配置≥2千兆电口，≥1*HDMI+1*VGA，USB≥4*USB2.0+2*USB3.0；</p> <p>5、为保障国产化云桌面集群的高可用性与数据一致性，需规避因集群节点间数据同步异常引发的“脑裂”风险，要求部署专属物理仲裁节点；</p> <p>6、提供产品3年质保和软件升级（自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p> | 1 | 台 |
| 3 | 云桌面瘦终端 | <p>云桌面瘦终端（HDMI接口）：</p> <p>1、▲单台硬件配置要求：CPU采用ARM架构，单CPU配置不低于四核，主频≥1.6GHz，提供至少有6个USB2.0接口、1个标准以太网接口、1组音频输入/输出接口；</p> <p>2、支持云桌面虚拟机与瘦终端的统一管理；</p> <p>3、支持瘦终端分组、批量操作、定时开关机及启动项等配置管理；</p> <p>4、支持瘦终端的远程唤醒；</p> <p>5、支持通过密码认证保障终端接入安全；</p> <p>6、提供产品3年质保和软件升级（自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p> | 90 | 台 |
| | | <p>云桌面瘦终端（VGA+HDMI双接口）：</p> <p>1、▲单台硬件配置要求：CPU采用ARM架构，单CPU配置不低于四核，主频≥1.8GHz，内存≥2GB，硬盘≥8GB，提供至少4个USB2.0接口，至少2个USB3.0接口、1个标准以太网千兆接口、1组音频输入/输出接口；</p> <p>2、接口支持≥VGA+HDMI双接口，支持扩展屏（非复制屏）模式；</p> <p>3、支持云桌面虚拟机与瘦终端的统一管理；</p> <p>4、支持瘦终端分组、批量操作、定时开关机及启动项等配置管理；</p> <p>5、支持瘦终端的远程唤醒；</p> <p>6、支持通过密码认证保障终端接入安全；</p> <p>7、提供产品3年质保和软件升级（自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p> | 10 | 台 |
| 4 | 接入授权 | 1、虚拟机操作系统需支持统信UOS、麒麟、Windows 7/10/11等多种主流Windows及国产操作系统； | 100 | 台 |

| | | | | |
|------------------------------|----------|---|-----|---|
| | | <p>2、支持用户自助进行虚拟机备份恢复操作；</p> <p>3、支持网络中断后自动恢复连接，保障业务连续性；</p> <p>4、支持虚拟机资源配置变更；</p> <p>5、支持监控并智能建议虚拟机的资源配置扩容或降配；</p> <p>6、支持通过模板统一进行软件及补丁更新，且更新过程不影响非系统盘目录下的用户个人数据；</p> <p>7、支持软件资源占用情况统计与告警等功能。</p> <p>8、支持用户个性化配置（如浏览器配置、输入法配置、系统凭证、桌面布局等）的重定向，避免因虚拟机还原导致用户个性化设置丢失；</p> <p>9、支持根据接入环境动态匹配不同安全级别的策略。</p> <p>10、▲为保证兼容性，要求国产化云桌面一体机、云桌面瘦终端、接入授权为同一品牌；</p> <p>11、要求接入授权为永久授权；</p> | | |
| 5 | 云桌面配套交换机 | <p>1、▲万兆 SFP+光口≥12 个（配置 10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千兆电口≥12 个；Console 口≥1 个，Manage 口≥1 个；</p> <p>2、支持 MAC 地址≥32K，VLAN≥4K；</p> <p>3、支持 M-LAG 技术，跨设备链路聚合（非堆叠技术实现），要求配对的设备有独立的控制平面；</p> <p>4、支持 STP、RSTP、MSTP 协议，支持 IGMP v1/v2/v3 Snooping；</p> <p>5、支持通过配置静态 IP 地址、DHCP Option43、DNS 域名发现网管中心平台；</p> <p>6、支持堆叠技术；</p> <p>7、支持终端类型库，基于指纹终端类型库自动识别 PC、路由器、摄像头设备、无线 AP 等；</p> <p>8、支持通过 APP 进行远程管理，并且可以修改交换机网络配置；</p> <p>9、支持通过网管中心平台图形化操作对交换机端口状态的开启与关闭；</p> <p>10、支持通过网管中心平台查看交换机端口负载情况；</p> <p>11、支持在交换机上创建东西向安全策略，实现全网安全风险拦截；</p> <p>12、提供 3 年的免费软件升级与硬件质保（自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p> | 2 | 台 |
| 6 | 办公外设 | <p>1、提供≥23.8 英寸/1920 x 1080/75Hz/IPS/HDMI+VGA 显示器，配置 HDMI 线；</p> <p>2、提供≥1 套鼠标键盘；</p> <p>3、提供产品 1 年质保（自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p> | 100 | 套 |
| 7 | 操作系统授权 | 提供正版操作系统授权及授权证书等材料 | 100 | 套 |
| 四、县域医共体成员单位接入全民健康平台改造 | | | | |
| 1 | 服务器密码机 | <p>▲要求设备在《通过全民平台通用接口对接测试的密码类设备信息目录》内，适用于大型医疗机构。可符合或者高于以下配置要求：</p> <p>硬件规格</p> <p>硬件要求：</p> <p>1、2U 机架式硬件架构；</p> <p>2、内置密码卡；</p> <p>3、内存：≥8GB；</p> <p>4、硬盘：≥128GB 固态硬盘；</p> <p>5、标准 2 个以太网千兆电口；</p> <p>6、支持 1 个接口扩展槽位，支持至少 2 个以太网千兆接口或 2 个万兆接口的扩展能力；</p> <p>7、支持冗余电源</p> <p>性能要求：</p> <p>1) 验证证书速度≥27100 次/秒</p> <p>2) SM2 算法；</p> | 1 | 台 |

| | | | |
|---|---|---|---|
| | <p>3) 单包数字签名速度：≥29400 次/秒；单包数字签名验签速度：≥26400 次/秒；</p> <p>4) 单包消息签名速度：≥22900 次/秒；单包消息签名验签速度：≥14700 次/秒；</p> <p>5) SM2 数字信封：</p> <p>6) 信封制作速度：≥11300 次/秒；信封解封速度：≥15400 次/秒</p> <p>7) SM2 签名数字信封：</p> <p>8) 信封制作速度：≥4300 次/秒；信封解封速度：≥8900 次/秒</p> <p>9) SM3 杂凑算法：≥850Mbps</p> <p>10) SM2 签名密钥对：≥500 对</p> <p>11) SM2 加密密钥对：≥500 对</p> <p>12) 数据加密密钥：≥1024 个</p> <p>13) 支持密钥扩容定制。</p> <p>功能要求：</p> <p>1)支持设备运行状态监控功能，可查看设备 CPU 使用率、系统内存使用率、磁盘占用率、管理员访问次数、证书数量、用户数量、应用实体数量、并发连接数、网络接口状态等。</p> <p>2)支持将用户签名证书、加密证书导入设备。（提供设备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3) 支持网口聚合模式。</p> <p>4) 支持设备初始化功能，为防止误操作，支持对设备初始化功能进行启用和关闭控制。</p> <p>5) 支持数字证书有效性验证策略配置，至少包括验证证书有效期、验证证书签名有效性、验证证书是否在 CRL 中三种验证策略。</p> <p>6) 支持设备自检功能，自检项目包括随机数质量自检、SM1 算法自检、SM2 算法自检、SM3 算法自检、SM4 算法自检、存储密钥和数据完整性自检、内置密码卡状态自检、设备自检，支持设置设备定时自检时间。</p> <p>资格资质要求：</p> <p>1)考虑产品研发技术及产品质量等多方面的综合实力，产品制造厂商应具备符合 GMT 0028-2014《密码模块安全技术要求》安全等级三级（含三级）及以上的密码板卡类设备。（提供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p> <p>2)产品需采用主流自主可控 CPU 和主流自主可控操作系统。</p> <p>3)考虑商用密码产品需具备抵抗密码电磁波攻击，产品制造厂商所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器设备应具备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电磁兼容检测报告。</p> <p>4)为了整机设备的稳定性与兼容性，满足以下要求：设备内置密码卡、配套的智能密码钥匙与整机为同一厂家、同一品牌。</p> | | |
| 2 | <p>信创服务器扩容</p> <p>国产服务器 1 台</p> <p>1、2U 的机架式服务器，可以放入 42U 标准机柜，含导轨；</p> <p>2、▲处理器：配置≥2 颗国产处理器，单颗≥32 核，主频≥2.6GHz；</p> <p>3、内存：配置≥512GB DDR4 内存；内存插槽数量≥16 个，最大内存可扩展至 1024GB；</p> <p>4、具备内存回收机制，实现内存资源的动态复用，保障服务器的性能；</p> <p>5、硬盘：配置≥2 块 480G SSD 系统盘，配置≥4 块 1.92T SSD 数据盘；</p> <p>6、配置≥ 1 块四口千兆电口网卡、≥ 1 块双口万兆光口网卡（满配多模光模块）；</p> <p>7、配置 2 个电源，支持 1+1 冗余；</p> <p>8、配置一张高性能 RAID 卡，支持 raid 0/1/10；</p> <p>微机节点仲裁服务器 1 台</p> <p>参数配置：CPU 主频≥2.7GHz，内存≥16GB，硬盘容量≥128G，接口≥2 千兆电口，接口类型≥1*VGA+1*HDMI，USB≥2*USB3.0+ 4*USB2.0；</p> <p>虚拟化平台软件 1 套</p> <p>1、计算虚拟化软件：配置 2 个物理 CPU 的计算服务器虚拟化软件授权；</p> <p>2、云计算管理软件：配置 2 个物理 CPU 的云计算管理平台软件；</p> | 1 | 套 |

| | | | | |
|----------------------|----------------|---|---|---|
| | | <p>3、存储虚拟化软件：配置 4 个物理 CPU 的存储虚拟化软件授权，不限制硬盘容量和 CPU 核心数；</p> <p>4、保证平台的兼容性和稳定性的前提下，作为原 ARM 架构虚拟化集群新节点，用于升级现有国产 ARM 架构的虚拟化集群；</p> <p>5、满足广西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对接要求；</p> | | |
| 五、网络系统及安全体系建设 | | | | |
| 1 | 出口 防火墙 | <p>1、▲标准 2U 机架式设备，冗余电源；配置板载 8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8 个千兆光口，6 个万兆光口，支持 2 个接口板卡扩展插槽；1 个 Console 口，内置 1T 硬盘存储；</p> <p>2、▲网络处理能力≥35Gbps，应用层吞吐≥25Gbps，入侵防护吞吐≥5Gbps，防病毒吞吐≥6Gbps，开启全功能模块吞吐量≥5Gbps，并发连接≥8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20 万/秒，含三年硬件维保服务和三年安全组合升级订阅服务包（威胁情报数据订阅服务、应用识别库、URL 分类特征库、病毒防护特征库、入侵防御特征库升级服务）；</p> <p>3.MPLS 支持：设备应支持对 MPLS 标签报文进行透传或终结。鼓励设备在 MPLS 隧道内对承载的 IP 流量进行深度安全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漏洞防护、病毒过滤、URL 过滤等）；</p> <p>4.高级路由与链路负载：设备需支持基于策略的路由(PBR)及基础的链路负载均衡功能（如轮询、加权轮询、最小连接数等）。</p> <p>5.精细化访问控制：访问控制策略须支持基于源/目的安全域、IP 地址（支持 IPv4/IPv6）、地理区域（支持在线更新）、用户/用户组、服务/端口、应用（可识别不少于 3000 种）、时间计划、VLAN 标签等对象进行条件组合。系统应提供策略优化工具，支持对重复、冗余、冲突的策略进行检测与提示。</p> <p>6.安全协同联动：支持与主流终端检测与响应(EDR)或终端安全管理平台通过标准 API（如 RESTful API）进行联动。能够接收终端的健康状态信息（如补丁、杀毒软件状态），并依据此信息执行网络访问控制动作（如放行、告警、隔离）。当终端因健康状态不合规被阻断访问时，防火墙应向终端用户返回可自定义的阻断提示页面，页面内容可由管理员设定。</p> <p>7、提供产品 3 年质保和软件升级；</p> | 1 | 台 |
| 2 | 上网 行为 管理 | <p>1、▲2U 硬件，冗余电源；标配 6 个千兆电接口（其中含 1 个管理接口和 1 个 HA 接口），4 个万兆光口，提供 1 个接口扩展插槽；2T 硬盘；</p> <p>2、▲网络层吞吐≥12Gbps，应用层吞吐 4Gbps，包速率≥1.8Mpps，支持带宽 1Gbps，建议 10000 人以下网络环境使用；最大并发连接数≥300 万；最大新建连接数≥8 万个/秒；含专用操作系统与上网行为管理标准软件；含三年硬件质保服务和三年软件版本与协议库升级服务；</p> <p>3、设备须采用一体化引擎，避免在复杂应用场景开启多功能时的延迟损耗及性能衰减；</p> <p>4、支持静态路由、OSPF 动态路由、支持策略路由；同时还支持负载均衡，链路负载均衡、DNS 负载均衡；</p> <p>5、设备部署与认证能力：设备应支持灵活部署，可工作在网关、网桥、旁路等模式。设备须具备本地或远程用户认证能力，支持内置或集成第三方 Portal 认证服务器功能，实现对接入用户的强制门户认证、访客管理、免责声明推送等。</p> <p>6、终端资产与状态可视化：系统应具备网络接入终端发现与智能识别能力，提供可视化的终端管理界面。至少应能展示：终端 IP/MAC 地址、接入位置（交换机端口/AP 信息）、在线状态、终端类型（如 PC、手机、IoT 设备）、操作系统、设备厂商等基本信息；支持对异常终端（如仿冒、漫游异常、流量突变）进行标记和告警。</p> <p>7、IP 地址与拓扑管理：系统应支持自动扫描发现网络内存活 IP 地址，并生成 IP 地址资源报表。提供图形化界面，可查询任一 IP 地址的实时在线状态、绑定的 MAC 地址、关联的认证用户身份（如姓名/账号）、最近活</p> | 1 | 台 |

| | | | | |
|---|--------------|---|---|---|
| | | <p>跃时间及流量概要。支持 IP-MAC-端口-用户的绑定关系溯源。</p> <p>8、异常流量与行为检测：系统应能够基于深度应用识别，检测网络内的异常数据访问行为与模式，例如：自动化脚本访问、爬虫行为、数据批量下载等。须提供：异常行为用户数及请求数的趋势统计图表；详细的行为日志查询，包括源目的 IP、URL、时间、数据量；支持通过源 IP、目的 IP、域名等方式配置白名单，以减少误报，实现精准管控。</p> <p>9、应用识别库能力：设备须具备强大的深度包检测（DPI）引擎，应用识别库应覆盖主流办公应用、云计算服务、社交媒体、流媒体、游戏、加密流量等各类别，并能有效识别不少于 8000 种以上网络应用。供应商须承诺提供定期（至少每季度）的特征库更新服务，以应对新型和变异应用。</p> <p>10、即时通讯应用行为审计（合规版）：系统应支持对主流即时通讯应用（如 QQ、TIM、微信、钉钉等）的网络行为进行记录与审计。审计内容须至少包括：应用使用时间、登录账号、通信对端、传输文件的大小与名称、以及可明文获取的会话相关信息。系统应具备关键字告警策略。对于采用强加密技术的通讯应用，供应商应说明其在不侵犯用户合法隐私权益、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的技术实现方案与审计边界。</p> <p>11、提供产品 3 年质保和软件升级；</p> | | |
| 3 | 内网核心交换机 | <p>1、交换容量$\geq 1904\text{Tbps}$，包转发率$\geq 460800\text{ Mpps}$；</p> <p>2、▲主控引擎与交换网板物理分，主控引擎≥ 2，独立交换网板≥ 2，整机业务板槽位数≥ 8；</p> <p>3、为了适应机柜并排部署，采用机箱（包括业务板卡区）后出风风道设计，支持独立风扇框≥ 4；</p> <p>4、支持模块化电源，电源个数≥ 6；</p> <p>5、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ISIS、ISISv6；</p> <p>6、支持整机 MAC 地址$\geq 1\text{M}$；</p> <p>7、▲配置双电源、冗余交换网板、万兆光口≥ 96 个，千兆电口≥ 48 个，配置万兆单模光模块≥ 26 个；</p> <p>8、提供产品 3 年质保；</p> | 2 | 台 |
| 4 | 县域中心楼内网核心交换机 | <p>1、▲交换容量$\geq 102.4\text{Tbps}$，包转发率$\geq 76800\text{Mpps}$；</p> <p>2、▲整机实配：主控引擎≥ 2；整机业务板槽位数≥ 4，主控槽位与业务线卡槽位宽度相同，为全宽槽位，100M/1G 以太网电口≥ 48 个，10G(SFP+)光接口≥ 64 个，含双电源，万兆单模光模块≥ 8 个，含一条 10G 堆叠线缆；</p> <p>3、▲支持模块化电源，整机电源槽位数≥ 4，风扇槽位数≥ 2；</p> <p>4、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ISIS、ISISv6；</p> <p>5、支持 IGMP Snooping V1,V2,V3；支持 PIM-SM/DM/SSM；</p> <p>6、支持真实业务流的实时检测技术，秒级快速故障定位；</p> <p>7、支持 MACsec-256 加密。提供高等级的物理层安全传输保障；</p> <p>8、提供产品 3 年质保；</p> | 2 | 台 |

| | | | | |
|---|-----------------|---|---|---|
| 5 | 出口 防火墙 | <p>1、▲标准 2U 机架式设备，冗余电源；配置板载≥8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8 个千兆光口，≥6 个万兆光口，支持≥2 个接口板卡扩展插槽；≥1 个 Console 口，内置≥1T 硬盘存储；</p> <p>2、▲网络处理能力≥20Gbps，应用层吞吐≥12Gbps，入侵防护吞吐≥5Gbps，防病毒吞吐≥6Gbps，开启全功能模块吞吐量≥4Gbps，并发连接≥6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20 万/秒，含三年硬件维保服务和三年安全组合升级订阅服务包（威胁情报数据订阅服务、应用识别库、URL 分类特征库、病毒防护特征库、入侵防御特征库升级服务）；</p> <p>3、支持 MPLS 流量透传；支持针对 MPLS 流量的安全审查，包括漏洞防护、反病毒、间谍软件防护、内容过滤、URL 过滤、基于终端状态访问控制等安全防护功能；</p> <p>4、高级路由与链路负载：设备需支持基于策略的路由 (PBR) 及基础的链路负载均衡功能（如轮询、加权轮询、最小连接数等）。</p> <p>5、精细化访问控制：访问控制策略须支持基于源/目的安全域、IP 地址（支持 Pv4/IPv6）、地理区域（支持在线更新）、用户/用户组、服务/端口、应用（可识别不少于 3000 种）、时间计划、VLAN 标签等对象进行条件组合。系统应提供策略优化工具，支持对重复、冗余、冲突的策略进行检测与提示。</p> <p>6、安全协同联动：支持与主流终端检测与响应 (EDR) 或终端安全管理平台通过标准 API（如 RESTful API）进行联动。能够接收终端的健康状态信息（如补丁、杀毒软件状态），并依据此信息执行网络访问控制动作（如放行、告警、隔离）。当终端因健康状态不合规被阻断访问时，防火墙应向终端用户返回可自定义的阻断提示页面，页面内容可由管理员设定。</p> <p>7、提供产品 3 质保和软件升级；</p> | 1 | 台 |
| 6 | 数据 中心 防火墙 | <p>1、▲标准 2U 机架式设备，冗余电源；配置板载≥8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8 个千兆光口，≥6 个万兆光口，支持≥2 个接口板卡扩展插槽；≥1 个 Console 口，内置≥1T 硬盘存储；</p> <p>2、▲网络处理能力≥20Gbps，应用层吞吐≥12Gbps，入侵防护吞吐≥5Gbps，防病毒吞吐≥6Gbps，开启全功能模块吞吐量≥4Gbps，并发连接≥6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20 万/秒，含三年硬件维保服务和三年安全组合升级订阅服务包（威胁情报数据订阅服务、应用识别库、URL 分类特征库、病毒防护特征库、入侵防御特征库升级服务）；</p> <p>3、支持 MPLS 流量透传；支持针对 MPLS 流量的安全审查，包括漏洞防护、反病毒、间谍软件防护、内容过滤、URL 过滤、基于终端状态访问控制等安全防护功能；</p> <p>4、高级路由与链路负载：设备需支持基于策略的路由 (PBR) 及基础的链路负载均衡功能（如轮询、加权轮询、最小连接数等）。</p> <p>5、精细化访问控制：访问控制策略须支持基于源/目的安全域、IP 地址（支持 IPv4/IPv6）、地理区域（支持在线更新）、用户/用户组、服务/端口、应用（可识别不少于 3000 种）、时间计划、VLAN 标签等对象进行条件组合。系统应提供策略优化工具，支持对重复、冗余、冲突的策略进行检测与提示。</p> <p>6、安全协同联动：支持与主流终端检测与响应 (EDR) 或终端安全管理平台通过标准 API（如 RESTful API）进行联动。能够接收终端的健康状态信息（如补丁、杀毒软件状态），并依据此信息执行网络访问控制动作（如放行、告警、隔离）。当终端因健康状态不合规被阻断访问时，防火墙应向终端用户返回可自定义的阻断提示页面，页面内容可由管理员设定。</p> <p>7、提供产品 3 年质保和软件升级；</p> | 1 | 台 |
| 7 | 内网 接入 交换机 | <p>1、▲交换容量≥672Gbps，包转发率≥207Mpps；</p> <p>2、▲千兆电口≥48 个，万兆 SFP+≥4 个，配置万兆单模光模块≥2 个；</p> <p>3、MAC 地址数量≥32K；</p> <p>4、支持统一用户管理功能，支持 802.1X/MAC/Portal 等多种认证方式，支持 1024 认证用户同时在线；</p> | 5 | 台 |

| | | | | |
|----|--------------|---|---|---|
| | | <p>5、支持 IPv4 路由表≥4K，支持 IPv6 路由表≥1K；</p> <p>6、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RIPng、OSPFv3；</p> <p>7、支持 IGMP v1/v2/v3、PIM-SM、PIM-DM、PIM-SSM；</p> <p>8、提供产品 3 年质保；</p> | | |
| 8 | 县域中心楼外网核心交换机 | <p>1、▲交换容量≥102.4Tbps，包转发率≥76800Mpps；</p> <p>2、▲整机实配：主控引擎≥2；整机业务板槽位数≥4，主控槽位与业务线卡槽位宽度相同，为全宽槽位，100M/1G 以太网电口≥48 个，10G(SFP+)光接口≥64 个，含双电源，万兆多模光模块≥8 个，含一条 10G 堆叠线缆；</p> <p>3、支持整机电源槽位数≥4，风扇槽位数≥2；</p> <p>4、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ISIS、ISISV6；</p> <p>5、支持 IGMP Snooping V1,V2,V3；支持 PIM-SM/DM/SSM；</p> <p>6、支持真实业务流的实时检测技术，秒级快速故障定位；</p> <p>7、提供产品 3 年质保；</p> | 2 | 台 |
| 9 | 外网接入交换机 | <p>1、▲交换容量≥672Gbps，包转发率≥207Mpps；</p> <p>2、▲千兆电口≥48 个，万兆 SFP+≥4 个，配置万兆单模光模块≥2 个；</p> <p>3、MAC 地址数量≥32K；</p> <p>4、设备支持复位按钮和清配置按钮，提升设备的运维效率；</p> <p>5、支持统一用户管理功能，支持 802.1X/MAC/Portal 等多种认证方式，支持 1024 认证用户同时在线；</p> <p>6、支持 IPv4 路由表≥4K，支持 IPv6 路由表≥1K；</p> <p>7、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RIPng、OSPFv3；</p> <p>8、支持 IGMP v1/v2/v3、PIM-SM、PIM-DM、PIM-SSM；</p> <p>9、▲设备符合自主可控，采用国产化 CPU 和交换芯片；</p> <p>10、提供产品 3 年质保；</p> | 5 | 台 |
| 10 | 隔离网闸 | <p>1、系统架构：产品采用“2+1”（即双主机系统+物理隔离数据通道控制系统）体系结构；通过嵌入式数据通道控制系统隔离外部网络，而不是采用 DMA、SCSI、网卡等方式实现；采用特有控制逻辑和专用通讯协议完全控制数据的实时交换，确保可信网络（域）和非可信网络（域）之间任何连接的断开，彻底阻断 TCP/IP 协议及其他网络协议；</p> <p>2、采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基于 Linux 内核的多核多线程并行安全操作系统 TPSecOS；支持双系统引导，通过管理平台控制系统启动顺序，当前系统出现异常时，自动切换到备份系统，并支持系统相互备份和自动还原功能；</p> <p>3、物理参数：1U 机架式 EIA RS-310C 标准机箱，高强度钢结构机箱，标配单电源，支持扩展冗余电源；</p> <p>4、接口配置：内网机：6 个 10/100/1000BASE-T 接口（含 1 个 HA 口），1 个 console 接口，2 个 USB 接口，1 个业务扩展槽位；外网机：6 个 10/100/1000BASE-T 接口（含 1 个 HA 口），1 个 console 接口，2 个 USB 接口，1 个业务扩展槽位；</p> <p>5、性能：吞吐量≥1 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200,000；MTBF≥50,000 小时；系统延时<1ms；</p> <p>6、安全管理：</p> <p>（1）应提供高安全性的统一管理配置方式，确保管理流量与业务流量隔离，杜绝通过业务网络接口进行低安全管理的模式。</p> <p>（2）管理系统登录必须采用双因子认证机制，至少支持一种硬件密码载体（如 USB Key、智能 IC 卡等）与用户名密码相结合的方式。认证过程应符合国家密码管理相关标准。</p> <p>7、安全通道与网络适应性：</p> <p>（1）部署模式：支持映射、网关、网桥、路由等主流部署模式。</p> <p>（2）协议级控制：具备基于 IP、端口、协议类型的精细化访问控制能力，能对 TCP、UDP、ICMP 等网络层/传输层协议及常见应用层协议（如 FTP、</p> | 1 | 台 |

| | | | | |
|----|--------|--|---|---|
| | | <p>TFTP 等) 进行独立的允许或禁止控制, 以满足最小化通信用途原则。</p> <p>(3) 动态路由适应: 为适应复杂网络拓扑, 设备应支持主流的动态路由协议 (如 OSPF), 实现路由信息的自动学习和转发, 提升网络可靠性和容错性。</p> <p>(4) 多播业务支持 (如项目需要): 若网络中存在多播业务需求, 设备应具备多播数据包的处理与转发能力, 支持相关的多播路由协议。</p> <p>(5) 链路高可用: 支持链路聚合功能, 实现带宽提升与链路冗余, 聚合协议应兼容国际或国内通用标准。</p> <p>8、备份和恢复:</p> <p>(1) 支持系统配置、策略、业务模块参数等的备份与恢复功能。</p> <p>(2) 支持按预定时间策略执行自动备份, 并可保留多个历史备份版本, 供管理员选择恢复。</p> <p>9、告警管理:</p> <p>(1) 系统应对管理员关键操作、数据交换任务执行状态、系统资源异常等事件产生实时告警。</p> <p>(2) 告警信息至少包含告警级别、事件描述、发生时间等要素, 并提供历史告警的查询、筛选与清理功能。</p> <p>(3) 支持多种告警通知方式, 除管理界面提示外, 应至少支持一种以上外部通知机制 (如短信、邮件等)。</p> <p>10、提供产品 3 年质保和软件升级;</p> | | |
| 11 | 汇聚交换机 | <p>1、▲交换容量≥ 4.8Tbps, 包转发率≥ 1620Mpps;</p> <p>2、▲10GE SFP+≥ 48 个, 40/100GE QSFP28 ≥ 6 个, 含 10 个万兆单模光模块;</p> <p>3、支持静态路由、RIP V1/2、OSPF、IS-IS、BGP、RIPng、OSPFv3、BGP4+、ISISv6;</p> <p>4、支持 MAC 表项≥ 384K, 支持 IPv4 路由表项≥ 256K, 支持 IPv6 路由表项≥ 80K, 投标时需提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p> <p>5、支持安全启动功能, 采用安全 CPU、eFuse 等安全措施, 确保安全启动系统;</p> <p>6、设备满足自主可控, CPU 和交换芯片采用国产化芯片, 投标时需提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p> <p>7、提供产品 3 年质保;</p> | 2 | 台 |
| 12 | 日志审计系统 | <p>1、▲硬件规格: 标准 1U 机箱, 单电源, 配置≥ 6 个千兆电口, ≥ 2 个万兆光口, 1 个 Console 接口, 4TB 硬盘;</p> <p>2、▲性能: 综合日志处理最大性能≥ 4000EPS, 日志采集处理均值≥ 10000EPS, 包含 110 个日志源授权, 三年硬件维保服务和三年软件升级维护服务;</p> <p>3、采用 B/S 模式, 无需安装客户端, 使用 WEB 浏览器访问管理中心, 浏览器端无需安装 Java 运行环境。支持 chrome 浏览;</p> <p>4、支持通过 Syslog、SNMP Trap、Netflow V5、ODBC/JDBC、Agent 代理 (Windows/Linux)、WMI、(S)FTP、文件共享 (SMB、NetBIOS)、文件\文件夹读取、Kafka 等多种方式完成各种日志的收集功能, 支持多行日志采集合并为一行; 支持自定义资产类型及资产属性; 支持对资产自定义标签, 支持对标签内容进行查询和管理;</p> <p>5、系统提供页面可视化编辑归一化策略, 对页面查看的日志编辑归一化策略, 所见即所得, 也支持通过归一化文件的导入来支持归一化, 不需修改系统程序;</p> <p>6、支持正则表达式、Key-Value、JSON 日志解析, 支持日志自动化辅助范化;</p> <p>7、支持对日志中的源和目的 IP 地址进行自动补全, 补全 IP 地址的资产、国家、区域和城市等信息;</p> <p>8、可以以图形化的方式展示日志属性之间的聚合关系, 并支持手动选择日志属性, 显示多维事件分析图; 属性可增加或减少, 且支持图片大小调</p> | 1 | 台 |

| | | | | |
|--------------------|----------------------|--|------|---|
| | | 整； 9、支持将统计结果保存为仪表盘、报表和策略，提供可编辑的灵活强大的自定义仪表盘； 10、系统支持提供安全运维报告，帮助运维人员快速生成日常日志分析和运维报告； 11、提供产品 3 年质保和软件升级； | | |
| 配套设施：主干线路建设 | | | | |
| 1 | 48 芯光 缆 | 48 芯万兆单模室外光缆。万兆单模室外光缆，传输损耗 $\leq 0.5\text{dB/km}$ （1310nm） | 2400 | 米 |
| 2 | 12 芯光 缆 | 12 芯万兆单模室外光缆。万兆单模室外光缆，传输损耗 $\leq 0.5\text{dB/km}$ （1310nm） | 7600 | 米 |
| 3 | 12 芯 ODF | LC 型，满配耦合器，支持 12 芯光缆接续 | 18 | 个 |
| 4 | 48 芯 ODF | LC 型，满配耦合器，支持 48 芯光缆接续 | 7 | 个 |
| 5 | 50 线管 | PVC 材质，外径 50mm，用于室外光缆保护 | 1200 | 米 |
| 6 | 20 线管 | PVC 材质，外径 20mm，用于室内光缆保护 | 6800 | 米 |
| 7 | 尾纤 | LC-3 米尾纤 | 1032 | 条 |
| 8 | 光纤 熔接 | 光纤熔接 | 1032 | 芯 |
| 9 | 室外 光缆 中转 箱 | 室外光缆中转箱，LC 型 ODF720 芯容量室外型。 | 1 | 台 |
| 10 | 主干 网络 线路 辅材 | 1、主干网络线路辅材，包含接入交换机上行至核心网络层部分的光纤跳线（长度根据现场需求定制）、套管接头、布线卡扣、扎带、螺钉、护套等布线施工辅材。 | 1 | 批 |
| 配套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 | | | |
| 1 | 系统 集成 服务 | <p>一、实施集成服务</p> <p>1、负责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明确各阶段任务、时间节点及责任人；协调各硬件厂商资源，确保设备间无缝对接与系统兼容性；</p> <p>2、提供超融合数据中心系统所涉及的硬件部署服务、资源规划、网络联调、业务部署等实施服务，如方案涉及多个品牌，投标人必须承诺作为技术责任主体，负责协调所有原厂资源，确保系统兼容性与服务连续性，并提供可行的协调机制和应急预案；</p> <p>3、提供云桌面系统部署实施、系统网络联调等实施服务；</p> <p>4、提供县域医共体成员单位接入全民健康平台改造设备部署实施、系统网络联调等实施服务；满足广西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对接要求；</p> <p>5、提供网络系统及安全体系建设设备部署服务、资源规划、网络联调、业务部署等实施服务；</p> <p>6、提供主干线路建设线路敷设、部署、调试服务；</p> <p>7、交付完整的实施技术相关文档，包括：《系统架构图》、《详细的实施方案》《调试报告》《测试报告》《配置手册》《设备用户手册》等；</p> <p>8、提供分布式影像存储系统硬件部署服务、资源规划、网络联调、业务部</p> | 1 | 项 |

| | | | |
|--------------|--|--|--|
| | <p>署等系统实施服务。</p> <p>二、运维支撑服务</p> <p>1、提供定期的系统健康检查服务，频率不低于每月一次，并出具性能优化建议及风险评估报告；</p> <p>2、协助医院进行硬件设备的容量规划与升级方案制定；</p> <p>3、交付完整的运维服务相关文档，包括：《设备资产清单》《拓扑图》《巡检报告》《问题处理汇总记录表》《故障处理报告》等；</p> <p>三、人员配置要求</p> <p>1、项目经理需持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其他软考高级工程师证书或其他国际/国内主流厂商的同等级别技术认证等相关资质证书，具有 3 年以上医疗行业项目管理经验（项目包含有硬件），全程负责项目协调、进度管控及资源调配；（实施进场时提供相关人员证书）</p> <p>2、配备的专业技术团队成员，应具备实施本项目所需的技术能力，并提供相关能力证明（如培训证书、技术认证、项目经验证明等）；（实施进场时提供相关人员证书）</p> <p>3、服务期间人员相对稳定，服务期间无特殊情况不随意更换，更换需提前 15 天书面通知并经医院同意；</p> <p>四、服务方式与时效</p> <p>（一）驻场服务</p> <p>1. 根据项目实际阶段和甲方需求，提供必要的现场技术支持，包括在上线和关键调试阶段提供按需的驻场服务，确保问题能及时响应和解决；</p> <p>2. 验收后 1 年内：提供本地化服务支持，承诺关键业务系统的现场响应时间不超过 4 小时，并提供定期现场巡检服务；</p> <p>（二）远程支持</p> <p>1. 建立远程支持渠道（电话、微信、远程桌面等），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p> <p>2. 对于远程可解决的问题，需在 2 小时内处理完毕；</p> <p>3. 服务期内提供远程维护服务支持，要求提供便捷安全的远程运维管理接入软件；</p> <p>五、服务质量保障</p> <p>1、建立服务档案</p> <p>集成商需建立服务档案，详细记录每次服务内容、问题处理过程及结果；</p> <p>2、考评机制</p> <p>(1) 采购人将定期对中标人进行履约考评，考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进展月报、服务响应、故障处理、整改落实、以及合同约定的培训或系统功能汇报等方面；</p> <p>(2) 考评满分为 100 分，考评结果与服务费及违约金挂钩；</p> | | |
| ▲商务要求 | | |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p>1、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个日历日内交付并安装调试验收完毕。</p> <p>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北流市人民医院内）。</p> | | |
| 合同签订时间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 | |
|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 <p>该项目为政府投资项目，进度款支付时优先考虑使用政府专项资金支付。具体付款进度以财政支付日期为准，若存在政府专项资金余额不足以支付该笔进度款时，甲方承诺通过其他渠道及时付清差额部分。</p> <p>1. 本项目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次为预付款，签订合同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第二次，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按合同清点确认相符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第三次，货物安装调试完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15%；第四次，余下 5% 的合同价款自验收合格投入正常使用之日起满一年后，中标供应商办理相关手续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一次性无息付清。</p> <p>2. 每次付款前，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交付款申请。</p> | | |

| | |
|---|--|
| | 注：以上的支付款项不计息。 |
| 售后服务要求 | <p>1、以项目整体验收合格签订的“验收报告”之日起算，中标供应商对该验收的项目提供质保期1年。质保期超过1年的，以单项产品“技术要求”中注明的质保期或原厂标准售后服务为准；</p> <p>2、按国家有关规定或厂家承诺实行“三包”，质保期内全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配件因人为或自然因素损坏除外）；</p> <p>3、系统上线后提供日常运维支持，保障硬件系统7×24小时稳定运行；</p> <p>4、故障响应时间：供应商中标后须在广西区内设有固定维修工程师，并提供维保电话。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供应商接到故障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安排相关人员上门服务、一般性故障12个小时内解决，重大网络、系统故障24个小时内解决；特殊情况可在采购人允许的情况下适当延期。提供7X24小时全天候技术支持响应；提供7 X24小时技术支持电话。</p> |
| 包装和运输 |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 产品质量要求 | 要求投标货物及其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和安全强制要求和标准的产品。 |
| 报价要求 | <p>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人应对本项目的所有内容范围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总报价，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包括：（1）货物、服务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配套技术资料的价格，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3）其他（如运输运送、装卸、保管、安装、调试、验收、人员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供应商投标报价时应考虑各种风险因素。</p> |
| 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 |
| ▲（一）验收标准 | |
|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 |
| 2. 中标人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产品，否则视为不合格产品，不予签收，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其产品须符合国家、行业有关规定。产品到达现场后，中标人应在采购人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中标人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中标人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 |
| 3. 产品或服务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功能、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逐条验收。采购项目的验收，必须严格按照合同与补充合同的约定进行，不得增加合同与补充合同内容规定以外的新的验收内容或标准。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的相关要求执行。 | |
| 4. 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达到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属虚假响应行为，采购人有权依法解除合同拒收货物，并追究中标人违约责任；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向采购人赔偿所造成的损失，同时采购人视情形将违约情况上报监督管理部门。 | |
| 5. 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中标人交付的产品或服务（包括质量、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相关配合事项由中标人与制造商协调。 | |
| 6. 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 |
| 7. 在项目验收过程中，如项目验收不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产生相关成本费用，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或弄虚作假的行为，采购单位将不予验收，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
| 8. 为响应国家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战略，保障核心信息系统安全可控，本项目所采购的产品应确保其核心计算单元（CPU）和基础软件平台（操作系统）的国产化，形成安全可靠的技术底座。投标人须确保主要产品所采用的具体国产芯片型号和适配的国产操作系统版本，能够通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测评并发布有《安全可靠测评结果公告》，中标人供货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 （二）进口产品说明 | |
| 进口产品说明 |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

| |
|---|
| <p>(三) 其他要求</p> |
| <p>1. 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和自身情况，在投标文件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进度计划方案和安装方案等），以及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故障出现解决方案、维修保养服务方案和技术培训方案等）。</p> |
| <p>2. 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等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p> |
| <p>3. 如中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的，业主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样机验证参数功能，如功能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除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外，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规定追究中标人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
| <p>4. 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成熟产品，在签合同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现场演示投标响应功能参数，如出现与招标参数不符则视为虚假应标，采购人有权拒绝签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p> |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 品目序号 | 名称 | | 依据的标准 | |
|------|------------------|---|----------------------------|----------------------------------|
| 1 | A02010100 计算机 |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 | |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 | | ★A02010109 平板式计算机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 2 | A02020000 办公设备 | A02021000 打印机 | A02021001 A3 黑白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2 A3 彩色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3 A4 黑白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4 A4 彩色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5 3D 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6 票据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7 条码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8 地址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99 其他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A02021100 输入输出设备 | ★A02021104 液晶显示器 |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
| | A02021118 扫描仪 |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 | |
| 3 | A02020200 投影仪 | |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 |
| 4 | A02020400 多功能一体机 |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 | |

| | | | | |
|--------------------|------------------|---|-------------------------|---|
| | | | |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5 | A02051900 泵 | A02051901 离心泵 | |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
| 6 | A02052300 制冷空调设备 |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 冷水机组 |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
| | |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
| | | ★A02052305 空调机组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
| |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
| | |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 机房空调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
|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 冷却塔 |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 | |
| 7 | A02060100 电机 | | |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
| 8 | A02060200 变压 | 配电变压器 | |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
| 9 | ★A02060900 镇流器 |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 |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
| 10 | A02061800 生活用电器 | A02061801 电冰箱 | |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
| | | ★A02061804 空调机 | 房间空气调节器 | 《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
| | |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
| |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 |

| | | | | |
|----|------------------|-----------------------|---------|---|
| | | | | 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
| | | A02061810 洗衣机 | |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
| | | A02061819 热水器 | ★电热水器 |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
| | | | 燃气热水器 |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
| | | | 热泵热水器 |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
| | | | 太阳能热水系统 |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
| 11 | A02061900 照明设备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
| | |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 |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
| | | LED 筒灯 | |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
| | |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 |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
| 12 | ★A02091000 电视设备 |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 |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
| 13 | ★A02091100 视频设备 |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 监视器 |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
| 14 | A02241000 饮食炊事机械 | 商用燃气灶具 | |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
| 15 | ★A05020105 便器 | 坐便器 | |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
| | | 蹲便器 | |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
| | | 小便器 | |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 |

| | | | | |
|----|---------------------|--|--|--------------------------------|
| | | | | 率等级》（GB28377） |
| 16 | ★A05020106 水嘴 | | |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
| 17 | A05020107 便 器冲洗阀 | | |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
| 18 | A05020110 淋 浴器 | | |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本表格原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的表格附件，其中名称及编码已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号）修改。

附件 2: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农、林、牧、渔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500 \leq Y < 20000$ | $50 \leq Y < 500$ | $Y < 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 \leq Y < 40000$ | $300 \leq Y < 2000$ | $Y < 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6000 \leq Y < 80000$ | $300 \leq Y < 6000$ | $Y < 300$ |
| | 资产总额 (Z) | 万元 | $5000 \leq Z < 80000$ | $300 \leq Z < 5000$ | $Z < 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20 \leq X < 200$ | $5 \leq X < 20$ | $X < 5$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5000 \leq Y < 40000$ | $1000 \leq Y < 5000$ | $Y < 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50 \leq X < 300$ | $10 \leq X < 5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500 \leq Y < 20000$ | $100 \leq Y < 500$ | $Y < 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3000 \leq Y < 30000$ | $200 \leq Y < 3000$ | $Y < 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200$ | $20 \leq X < 1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3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 \leq Y < 3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 \leq Y < 1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 \leq Y < 1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20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10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10000$ | $50 \leq Y < 1000$ | $Y < 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200000$ | $100 \leq X < 1000$ | $X < 100$ |
| | 资产总额 (Z) | 万元 | $5000 \leq Z < 10000$ | $2000 \leq Y < 5000$ | $Y < 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 (X) | 人 | $300 \leq X < 1000$ | $100 \leq X < 300$ | $X < 10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5000$ | $500 \leq Y < 1000$ | $Y < 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资产总额 (Z) | 万元 | $8000 \leq Z < 120000$ | $100 \leq Z < 8000$ | $Y < 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编列内容 |
|------|--|
| 3 | <p>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p> <p>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p> <p>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
| 6.1 |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
| 6.2 | 联合体投标要求：无。 |
| 7.2 | 不允许分包。 |
| 8.1 | <p>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p> <p>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推荐。</p> |
| 11.2 | <p>不组织现场考察。</p> <p>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p> |
| 13 | <p>报价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3. 货物制造商为中小微企业或者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资格证明材料 [货物制造商为中小微企业的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制造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货物制造商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声明函格式后附）。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p> |

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5年4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符合免税条件的证明材料。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5年4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证明材料（如：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者社保部门的证明）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3年或2024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投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自然人投标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投标人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8.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

9.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联合体投标时，第1-6项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并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电子签章，规定签字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或出具总公司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

| | |
|------|---|
| | <p>证明总公司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p> <p>商务及技术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8.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9.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后附）； 10.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2. 项目实施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3.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格式自拟）； 14.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5.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16.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17.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
| 16.2 | <p>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人应对本项目的所有内容范围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总报价，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包括：（1）货物、服务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配套技术资料的价格，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3）其他（如运输运送、装卸、保管、安装、调试、验收、人员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供应商投标报价时应考虑各种风险因素。</p> |

| | |
|------|--|
| 17.2 | <p>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p> |
| 18.1 | <p>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40000.00 元。</p> <p>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包含电子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从投标人账户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名称：广西万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流南园支行、开户账号：45050166414600000230）；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注：须备注所投标项目的项目编号及用途，例：YLZC2025-G1-810281-WTGC 投标保证金。）</p> <p>相关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及技术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 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包含电子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包含电子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及技术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现场提交地址：北流市月塘路城南客运站三楼（北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显示屏所安排的开标室；邮寄地址：广西万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北流市月塘路（城南客运站）综合大楼三楼]，收件人：邓雁芳，联系方式：0775-6201180）将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按时提交的，投标无效，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邮寄方式的除外），并妥善保管。 3.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p>备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4. 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

| | |
|---------|---|
| | 5.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
| 20 |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
| 21.1 |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3.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评标主场设在北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北流市城南客运站三楼），副场设在_____。 |
| 23 |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 24.3(1) |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u>30</u> 分钟。 |
| 24.3(2) | 宣布的内容：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 <u>交货时间</u> 及有必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 25.3(2) |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26.1 |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5</u> 人及以上。 |
| 29.1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 29.2 |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负偏离达到<u>1</u>项或以上则投标无效）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8</u>项。（负偏离达到<u>9</u>项或以上则投标无效） |
| 29.3 |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综合评分法）排列次序并推荐得分排名前3名为中标候选人。 |
| 30.1 |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 |

| | |
|------|---|
| | 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 |
| 35.1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 36.1 |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
| 38.2 |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万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综合室，联系电话：0775-6201180， 通讯地址：广西万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北流市月塘路（城南客运站）综合大楼三楼]。 业务时间：工作日每天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3时00分到6时00分。 |
| 39.1 |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采购代理费由 <u>中标人</u> 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中标金额为计费额，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和桂价费（2011）55号文的规定“货物类”标准计算下浮40%收取。 3. 开户名称：广西万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流南园支行 开户账号：5050166414600000230 |
| 40.1 |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 40.2 |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 |

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16 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质保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

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及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通过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s”的文件，是否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开标程序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3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

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29.5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七、中标和合同

30 .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缴纳期限、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费率 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 100 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 万元～500 万元 | 1.1% | 0.8% | 0.7% |
| 500 万元～1000 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 万元～5000 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 万元～1 亿元 | 0.25% | 0.1% | 0.2% |
| 1 亿元～5 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 亿元～10 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 亿元～50 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 亿元～100 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 亿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注：

-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2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 1.1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1.1 = 2.6 \text{ (万元)}$$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

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条“报价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 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5.1条（2）或者第5.2条（2）项情形的；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及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条“商务及技术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期限的；
- (12)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1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1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

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标标准 |
|----|--|---|
| 1 | <p>价格分 (满分 30 分)</p> <p>投标报价 (满分 30 分)</p> | <p>(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p> <p>(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 (范围为 4%-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p> <p>(6)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分。</p> <p>(7) 低价说明 根据财政部公布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p> |

| | | | |
|---|------------------|--------------------------|--|
| | | | 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2 | 技术分 (满分 43 分) | 技术方案 分(满分 14 分) | <p>一档(1分)：提供简单技术方案或者技术方案不符合采购人需求。</p> <p>二档(5分)：没有明显技术错误，技术方案较简单可行，整体技术方案基本达到要求。</p> <p>三档(9分)：技术方案论述基本准确，技术架构较新，整体技术方案内容齐全，方案整体性较好，贴近采购项目的需求。</p> <p>四档(14分)：技术方案论述准确，技术架构新颖，整体技术方案内容齐全，提出的技术方案完全准确理解本项目的建设需求、目标、范围，完全准确把握本项目的技术重点、难点，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及业务需求，提出了完全可行的项目技术方案，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的。</p> |
| | | 项目实施 方案(满 分 14 分) | <p>一档(1分)：施工进度计划和工期保证措施内容不明确，对项目实行推进无保障的；</p> <p>二档(5分)：有基本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工期保证措施，有基本的安全控制措施及实施质量控制保证方案，施工安装方案中含有各系统及网络线路的基本描述的；</p> <p>三档(9分)：有较好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工期保证措施；有较好的安全控制措施、实施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管理程序，施工安装方案中有各系统及网络线路实施方案详细描述；</p> <p>四档(14分)：有完善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工期保证措施；有完善的安全控制措施及实施质量控制方案，具有工程项目安全管理，实施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管理程序，提供方案中有系统及网络线路相关施工安装方案，能提前完工及具有赶工计划，内容齐全、详细、可行，贴合采购人实际需求，且为了确保项目实施质量及网络系统及安全体系建设稳定性，投标人须提供网络测试仪、信号分析仪对网络系统及安全体系建设加以测试校验。</p> |
| | | 售后服务 方案分(满 分 15 分) | <p>一档(1分)：售后服务方案不具体、不明确，对项目后续保障不充分；</p> <p>二档(5分)：基本满足采购文件售后服务要求的和提供有简单的运维服务方案，有项目售后维护和应急保障方案；</p> <p>三档(10分)：运维服务方案提供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及组织架构，提供免费服务电话和售后服务承诺且描述了项目运维服务和应急保障方案的方法以及实现方式，方案可行较详细及具备同类型项目应急保障服务能力；</p> <p>四档(15分)：满足采购文件运维服务要求，编制详细的运维服务方案，售后响应时间、故障修复时间，每季度进行网络线路巡检，提供详细的运维服务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及组织架构，提供免费服务电话等售</p> |

| | | | |
|---|----------------|------------------|--|
| | | | 后服务内容,运维服务方案详细、完整及具备同类型项目应急保障服务能力,且供应商或供应商上级主管公司或供应商总公司具备良好的系统运维管理能力,有自主开发的运维系统,完全满足本项目的需求的。 |
| 3 | 商务分 (满分27分) | 团队能力 分(满分15分) | <p>(1) 拟投入的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或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或互联网技术证书的,每提供有1个证书的得1分,满分3分。</p> <p>(2) 拟投入的实施负责人具有高级信息与通信工程师证书或高级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或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证书,每一个得1分,满分3分。</p> <p>(3) 拟投入售后服务负责人具有计算机类高级工程师证书或售后服务高级管理师证书或高级网络信息安全工程师,满分3分。</p> <p>(4) 实施团队其他人员[以上(1)-(3)除外](满分6分)</p> <p>1) 拟投入的实施团队人员持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高级工程师证书,每一个得1分,满分2分。</p> <p>2) 拟投入的实施团队人员持有中级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或者网络工程师证书或全国软考类中级证书的,每一个得1分,满分4分。</p> <p>注:以上拟投入的人员(技术负责人,实施、服务负责人须为不同人员)须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或投标人上级所属公司或投标人总公司在最近半年为实施人员缴纳的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p> |
| | | 信誉业绩 分(满分10分) | <p>(1) 投标人通过 ISO10006 项目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个得1分,满分4分</p> <p>(2) 为保障项目服务质量,投标人通过 GB/T36733 标准的服务质量评价认证的,三A(星)级得1分,四A(星)级得2分,五A(星)级得3分,满分3分</p> <p>(4) 投标人 2021 年以来承接过类似系统集成项目业绩的每个得1分,满分3分,须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证明材料必须清晰反映年限、项目名称等),不按照上述要求提供资料者,不作为评分的依据。</p> <p>注: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不予计分;分公司投标使用上级主管公司或总公司证书的同样予以认可计分。]</p> |
| | | 政策分 (满分2分) | <p>节能、环 境标志产 品</p> <p>(1)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者标项)</p> |

| | | | |
|-------------------|--|--|---|
| | | | <p>预算金额比例得 0 至 1 分，满分 1 分。</p> <p>(2)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者标项）预算金额比例得 0 至 1 分，满分 1 分；</p> <p>(3) 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p> |
| 总得分为以上各项评审因素得分合计。 | | | |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北流市人民医院

设备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北流市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

日期：2025年 月 日

签订地点：北流市人民医院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北流市人民医院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北流市人民医院

签订时间：2025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商标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 | | | | | | | | |

2、合同合计金额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乙方应对本项目的所有内容范围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总报价，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包括：（1）货物、服务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配套技术资料的价格，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3）其他（如运输运送、装卸、保管、安装、调试、验收、人员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

1. 履行时间(期限)：_____

2. 履行地点：_____

3. 履行方式

(1)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的运输方式：_____。

(2) 交货方式

乙方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甲方自行到乙方指定地点提货。

第四条 包装方式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安装和培训

1. 安装时间：_____ 安装地点：_____

2. 安装要求：_____。

3.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4. 乙方应当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对甲方有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时间：_____；培训地点：_____

第六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投标文件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质量保修范围：_____；质保期：_____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单位自筹资金。

3、付款方式：该项目为政府投资项目，进度款支付时优先考虑使用政府专项资金支付。具体付款进度以财政支付日期为准，若存在政府专项资金余额不足以支付该笔进度款时，甲方承诺通过其他渠道及时付清差额部分。

(1) 本项目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次为预付款，签订合同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第二次，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按合同清点确认相符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第三次，货物安装调试完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15%；第四次，余下 5% 的合同价款自验收合格投入正常使用之日起满一年后，中标供应商办理相关手续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一次性无息付清。

(2) 每次付款前，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交付款申请。

注：以上的支付款项不计息。

4、履约保证金：无。

5、质量保证金：无。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

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8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按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免费上门维护，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甲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七个工作日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剩余合同款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一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二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本合同不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响应（或应答）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叁份，乙方壹份，监督管理部门壹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同时签订廉洁协议。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 |
|--|-------------------------|
| 甲方（章） 2025 年 月 日 | 乙方（章） 2025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广西玉林北流市清湖路 5 号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 经办人： | 经办人： |
| 电话：0775-0775-6206313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建行北流南园支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45001664146050501686 | 账号： |
|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9814994089606 |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邮政编码：537400 | 邮政编码： |

北流市人民医院购销廉洁协议

甲方：北流市人民医院

乙方：_____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机构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购销合同约定购销相关产品及服务。

二、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三、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用耗材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四、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用耗材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五、乙方指定_____（联系电话：_____）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用耗材，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六、乙方如违反本协议，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实施办法》（桂卫药政发〔2014〕2号）相关规定处理。

七、本协议作为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八、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____份，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5年 月 日

2025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9.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 序号 | 标的的名称 | 品牌 | 数量及 单位① | 单价 ② | 投标报价 ③=①×② |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 | | | | |

注：

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使用量提供报价。

3.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投标无效。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商务及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 （牵头人名称）与（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现授权委托（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牵头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牵头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 项目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 投标人的承诺 | 偏离说明 |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 | |
| 合同签订时间 | | | |
| 付款条件 (进度和方式) | | | |
| 售后服务要求 | | | |
| 包装和运输 | | | |
| 产品质量要求 | | | |
| 报价要求 | | | |
| ...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万元) |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9.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 序号 | 标的的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原产地 |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以上设备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标的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要求偏离表

| 项号 | 标的的名称 | 技术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如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职业资格或者执业资格证或者其他证书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 序号 | 优惠内容 | 适用机型 | 单价 | 比市场价优惠率 |
|----|------|------|----|---------|
| 1 | | | | _____ % |
| 2 | | | | _____ % |
| 3 | | | | 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有委托代理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或者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

年 月 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招标过程

招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项目的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中标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